

证券代码：873952

证券简称：鑫森炭业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3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林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林锴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林园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李凌云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杨守杰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和孙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和孙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7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2日